

福建纳仕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延期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福建纳仕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了《福建纳仕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预计无法按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4）。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《关于做好挂牌公司等 2019 年年度报告审计与披露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》（股转系统公告〔2020〕264 号）的要求，挂牌公司在本通知规定的延期期间内，应当每 10 个交易日披露一次进展公告，就年度报告审计及编制工作情况、经审计年度报告预计披露时间等进行说明，并就公司股票存在被暂停转让及终止挂牌的风险进行充分揭示，直至经审计年度报告发布。

因美国新冠肺炎疫情严重，公司重要全资子公司美国 NINE STARS GROUP (U. S. A) INC. 无法及时提供审计有关的所有记录、文件、所需其他信息及配合现场审计，公司 2019 年年度审计工作无法在 2020 年 4 月 30 日前完成，公司拟延期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，并暂定于 2020 年 5 月 29 日披露。

目前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正在紧张开展审计工作，公司已安排财务人员全力配合审计工作，全资子公司美国 NINE STARS GROUP (U. S. A) INC. 已提供部分审计相关资料。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中除财务部分内容外已基本编制完成。

公司对本次延期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，根据《关于做好挂牌公司等 2019 年年度报告审计与披露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》（股转系统公告〔2020〕264 号）的规定，挂牌公司因自身或委托的会计师事务所受疫情影响无法按期披露 2019 年经审计年度报告的，可以按照证监会《关于做好

当前上市公司等年度报告审计与披露工作有关事项的公告》及本通知规定延期披露，但原则上不晚于 6 月 30 日。如果公司不能在上述规定期限内披露，公司可能存在公司股票被暂停转让及终止挂牌的风险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纳仕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5 月 14 日